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8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时位宏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时位”）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原因
厦门时位	否	7,674,119	32.31%	2.14%	否	2023-6-13	2026-6-12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7,674,119	32.31%	2.14%		2023-6-13	2026-6-12		
合计	-	15,348,238	64.62%	4.28%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厦门时位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厦门时位	23,750,047	6.63%	15,348,238	64.62%	4.28%
合计	23,750,047	6.63%	15,348,238	64.62%	4.28%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的数据外，公司尚未收到厦门时位关于上述股份被冻结的具体原因及详细内容等资料。

2、厦门时位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冻结与公司无关，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